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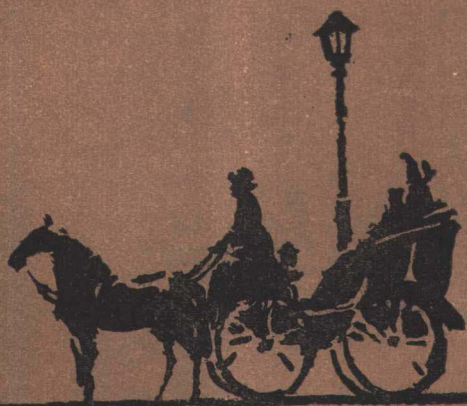
林肯的母亲

重 庆 出 版 社

林肯的母亲

[美] 多萝西·克拉克·威尔逊 著

刘文哲 吴世儒 译



LINCOLN'S MOTHERS

A Story of Nancy and Sally Lincoln

by Dorothy Clarke wilson

Published by Doubleday & Company

该 书 载

Reader's Digest Condensed Books

Vol. 3, 1981

林肯的母亲

〔美〕多萝西·克拉克·威尔逊著

刘文哲 吴世儒译

重 庆 出 版 社 出 版 (重庆李子坝正街162号)

四 川 省 新 华 书 店 重 庆 发 行 所 发 行

南 充 市 印 刷 厂 印 刷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7.75 插页4 字数142千

1982年10月第一版 1983年12月第二次印刷

印 数 44,801—83,000

书号: 10114·28

定价: 0.66元

内 容 简 介

“我的一切，都归功于我天使般的母亲。”这是美国历史上的著名总统、为反对蓄奴制而奋斗一生并为之献出生命的伟人林肯说过的一句话。

于是有人问他：“你指的是哪一个母亲？”

“两个。”他回答说。

林肯有两个母亲。一个叫南希·汉克斯，另一个叫萨莉·布什。前者是他的生母，后者是他的继母。她们性格迥异，却都是勇敢坚强的劳动妇女，是建设美国的先驱者。

林肯的生母抚育他度过艰难的童年，培育了他正直、勤劳的好品德；他的继母则用全身心的爱和高瞻远瞩的目光，把他造就成为一代伟人。

这部内容丰富、充满动人细节和洋溢着崇高心灵美的传记小说，讲的就是这两位妇女和她们的儿子的故事。

第一部分

南希

第一章

她是谁？

当她从小孩成长为少女时，这个问题变得越来越使她困惑不解、烦恼不安。

她有名字，叫做南希·汉克斯。她是一个家庭的成员，她同祖父约瑟夫、祖母南妮·汉克斯住在一起。她有五个伯伯和叔叔——托马斯、乔舒亚、威廉、查尔斯和约瑟夫（约瑟夫只比她大三岁），三个姑姑——伊丽莎白（贝特西）、波莉和（奇怪得很）另外一个南希，她的年龄几乎恰好跟她一般大。家里的人都叫她南妮。

也许正是另一个年轻、精力充沛、自信而有点胆大的南

希的存在，才使她觉得自己是一个真实而具有生命的东西的
回声或影子。南妮是自家人。她有爸爸、妈妈，她是他们
的么女儿，他们的宝贝女儿，在他们眼里，她横竖都是
对的。南希可不同了。不管她怎么作，她从祖母的口里只
能引出勉强的赞许。在整个生活中，她一直有一种凄惨的
感觉——她不是家里的人，他们并不真正爱她。

祖母家的小木屋座落在肯塔基的罗林河附近，肯塔基
当时还不是一个州。祖母住在这里并不快活。她为失去在
弗吉尼亚那个非常舒适的家感到痛惜，那里有众多的邻居，
有广阔肥沃的田野而不是阴森森的树林，你可以到小溪去
洗涤而不必担心会遭受袭击或侮辱。

这样的恐惧不是没有理由的。在十八世纪八十年代，
成群结队的拓荒者踏着勇猛的丹尼尔·布恩^①的脚印，穿
过坎伯兰山峡，沿着“荒野之路”，冒着生命危险而来。肯
塔基这块地方世代就属于印第安人。这是他们打猎的
地方。印第安人认为，土地就象空气和水一样，是供人们
使用的，而不归任何人所有。白人的土地所有观念，他们
觉得是不可理解的。若干世纪以来，每个部落都曾经击退
过别人的侵略。自然，这些新来的白种人入侵者也不能例
外。

肯塔基……肯塔基。布恩借用了这个印第安语名称，

① 丹尼尔·布恩：（1734—1820）美国最早的拓荒者。

但从来都不大明白它的意思。是“未来的仙境”呢？还是“黑暗、血腥的地方”？从他的经历看来，常常是后一个意思。

“肯塔基！”祖母说起这个词就要发抖。在弗吉尼亚的农场是上好的，可是祖父竟把它卖掉了，只得了一笔很少的钱，真是荒谬透顶。对这一点，她相当愤慨。他为什么那样糊涂呢？

祖父总是闭着嘴，以可怕的沉默来对付这样的抱怨。只有一次，南希听到了他的回答。

“你知道那是为什么。你不是一再说我们必须搬家吗？你不是说你不能忍受那些空话和邻居的白眼吗？都是为了这个孩子呀！”

当时，南希正在学织麻毛混纺布。她从小小的织布机上抬起头来，看见祖父和祖母的眼睛都盯着她，使她吃了一惊。一阵寒颤透过了她瘦削的身体。祖父说的“这个孩子”，显然是指她。

他们离开了那个叫做弗吉尼亚的好地方而来到了这个地势崎岖不平的农场，祖母过得那样不愉快，这一切难道都该怪她吗？那怎么可能呢？他们翻山越岭、长途跋涉搬迁时，她还只是一个婴儿，婴儿会干出什么不得了的事呢？

当这个家庭收拾东西搬家时，贝特西姑姑已经是一个大姑娘了。她给南希和南妮讲那次搬迁时的情况。

“我们顺着丹尼尔·布恩在很久以前踩出的小道走着。他当初来的时候连一条小路也没有，只有茂密的森林，每根树后都可能有印第安人。但我们来的时候，有了一条很不错的小道，可以过大车。晚上，我们生火做饭，还用火来吓走如象熊、野牛和野猫这样的野兽。”她津津有味地详细叙述着路上的经历。“可是有时候因为怕印第安人，我们不敢生火。”

“我跟你们在一块，是吗？”南妮故意饶舌。

姑姑紧紧地抱着她的小妹妹。“当然啰，好妹妹。你和哥哥姐姐在一起。你想爸爸会让他的南妮呆在别的地方吗？一路上，你多半都是睡在妈妈怀里的。”

南希感到兴奋渐渐从她身上消失了。哥哥……姐姐……妈妈……一家人把肯塔基这座小木屋挤得满满的，在他们当中，南希是奇特的一个。她的一切问题都碰到一堵沉默的墙。

“我有妈妈吗？”有一次她胆怯地问祖母。

“别担忧我，孩子。你没看见我忙着吗？我得给你爷爷做裤子。看你干的好事！让我用针太猛，把手指都给扎了。”

祖母用嘴吮着受伤的指头，拿出来看了看伤得怎样，然后又放到嘟起的嘴里，显然是为了赢得思索的时间。最后她尴尬地把这个小女孩拉到身边。“有，你当然有妈妈和——爸爸。人人都有，孩子。还有……我就给你讲这

么多。她非常爱你。”她的声音本来已经变温和了，现在又象平常那样重新尖厉起来。“但在这个家里，不要提你妈妈。”

可是，南希固执地问，“她，她死了吗？”

“千万别让你爷爷听见你问这样的问题，”祖母厉声地说。

“她非常爱你。”那天晚上，南希盖着野牛皮，和南妮紧贴着身子，睡在装有四个脚轮的床上，想着这句话，渐渐睡着了。这句话似乎使她模模糊糊地记起了母亲那温馨的怀抱。

“你认识不认识我妈妈？”有一次她问贝特西姑姑。

贝特西姑姑吃了一惊，她那杵槌的有节奏的橇捣声停了下来。南希正蹲在她的身边，把玉米添进木臼里，有点被她自己的卤莽吓住了。

贝特西姑姑向小屋的周围瞧了瞧，看有没有人在听她们讲话。然后她压低声音说，“认识。她是我大姐。”

“请给我讲讲她好吗？”

“我不该给你讲。不过——”贝特西姑姑朝背后瞧了瞧，然后很快地说，“她热情、快活、就象阳光一样。经常笑啊、唱啊、跳啊。她漂亮，聪明。在弗吉尼亚上过学。她还会读会写。”

“她死了吗？”南希追问。

“不知道。大概是死了。我们来到肯塔基这儿以后，

她就走了。”贝特西开始使劲地捣。“好了，我们得把这些玉米捣碎呢。”

我的妈妈会读会写！南希如饥似渴地对自己重复着这句话。要学会识字！有一次当她一个人呆在小屋里时，她爬上一张凳子，把圣经取了下来，那是包在麻布里，放在一个高架上的。她第一次挨到书，这真是一个值得永远回忆的时刻，她的手指抚摸着那些烫金的印刷符号，祖父曾说，那些印刷符号就读作“圣经”。

“你在干什么？”

她吓得差点把书都丢下去了。“我，我——”

但使她惊奇的是，祖母并没有生气。“爷爷很珍惜那本书，是不让别人摸的。不过我想，只要他没看见，就不要紧。”

“我真希望能读这本书，”南希脱口说出这句话来。

“我知道，但是，读书、学习这一类事情不是妇女干的，至少在这荒僻的乡村是这样。好了，我们把它放回去，爷爷就绝不会知道了。”

那是她童年时代罕有的欣喜若狂的时刻之一。她和祖母共同保守着一个秘密。一时间，她感到一股亲属关系的暖流涌上了她的心头。

南希的童年世界范围扩展得非常缓慢。对于在肯塔基的这个家以外的历史情况，她几乎一无所知。一七八四年她出生时，这个国家正在诞生的过程之中。她三岁时，国家

的宪法正在酝酿。她五岁时，第一任大总统乔治·华盛顿在遥远的纽约正式就职。她听说过那一次革命，并且知道托马斯大伯参加了，他是祖父的大儿子，没有和他们一起到肯塔基来。但对于象汉克斯家这样的拓荒者来讲，政治与谋生问题相比，是不大重要的。

小时候，南希只有一次离开过农场。祖父和叔叔有时要骑马向西走十五英里左右，到塞文山谷的一个拓荒者的集居地去，那个集居地后来叫做伊丽莎白顿。那里成立了一个教会——塞文山谷正式的浸礼教会。祖父是教徒，要参加礼拜。有一次，他决定把家里的一些人，包括南希在内，也带去参加。

南希还从来没有过如此美妙而新奇的经历。她坐在贝特西姑姑前面，骑着大灰马吉耳伯特，蹚水走过罗林河，经过陌生的溪谷，在橡树或梧桐之间穿行。她向西眺望，很想知道远处是些什么东西。

塞文山谷的集居地已经是一个繁荣的村落了。几年前，这里只有三个由碉堡和围桩构成的寨子。现在，印第安人的进攻不如以前那么频繁了，拓荒的人们就潮涌般地迁进山谷，在这里建造简陋的小木屋，翻耕肥沃的土地，准备播种头茬玉米。

这里还没有教堂。因为天气还温暖，礼拜是在户外举行的。在冬天，教徒们就聚集在小屋里。人们从很远的地方来到这里，有的人来自四十英里以外。南希被人群吓住了，

她紧紧抱着贝特西姑姑。

在那些礼拜中，讲道占了很长的时间。南希最记得的不是那些礼拜，而是去克里斯托弗·布什家作客。他是在早期移居塞文山谷的，身强体壮，吃苦耐劳，是俭朴的日尔曼人后裔，他家正在迅速成为一户发迹的农民。他的妻子，脸颊红润，精明强干，高高兴兴地欢迎客人们涌进她那已经相当拥挤的小木屋。布什夫妇请汉克斯祖父和孩子们住在他们家，这样，南希便认识了他们最小的女儿萨莉·布什。

正当南希一个人靠墙站着感到胆怯而孤独的时候，一只小手突然插进她的手中。她低下头去，看到一张两三岁的小女孩的脸蛋，披着黑色的卷发，天真活泼，秀丽迷人。

“我叫萨莉，”小女孩说，显出一副好奇的眼光。“你是谁？”

“我，我是南希。”她感到一股暖流不声不响地透过手指传来。

“你好，”小女孩说。“萨莉喜欢你。”

南希不再感到孤独了。她有了一个朋友。在那里逗留的其余时间里，萨莉总是和她在一起。听讲道时和在布什家的小屋里吃饭时，她们俩坐在一起。在装有脚轮的床上，她们蜷着身子睡在一起。南希回家时，心中深深地印着一个小姑娘的形象——她跳着向她挥手，蓝灰色的眼睛里含着泪水。

她要许多年后才会再去塞文山谷。她的生活圈子又缩小成原来那样，只限于罗林河一带的狭窄地方，尽管偶尔有人从远方来。在东边约二十英里的地方，在比奇河的对岸，住着祖母的妹妹雷切尔·贝里一家。有一次，雷切尔姨婆和理查德·贝里姨公来拜访他们，南希仍象平常那样，羞怯而不引人注目。直到第二天，雷切尔姨婆才看见她。她大声地说，“哎呀！这孩子长得好快呀！我估计她会长得高高的，象——象……”她把话音拖长，但随即就沉默不语了。

“象谁？”南希大胆地问。

“欸，不特别象谁，”雷切尔姨婆含含糊糊地回答。“我只是说象某一个姓汉克斯的人。”

南希看见她和祖母交换眼色。他们谈到她时，为什么总是说“这孩子”，而不象对别的孩子那样叫她的名字呢？好象——好象他们认为她没有名字似的！

就在那一天，南希无意中听见祖母和雷切尔姨婆的谈话。

“你当然想知道她的情况啰，”姨婆正在说。“既然约瑟夫现在不在这儿，我们可以好好地谈一谈。”

“是的，”祖母说。“这些日子，完全没有消息，简直不知道情况怎样。不管她做了什么，她到底是我的女儿呀。”

“我清楚，她不可能象他们说的那样坏。”

“我总认为，这都是战争和战争的刺激作用造成的不

幸，”祖母说。“它把好多女孩子的头脑都弄昏了。你知道，我从来没有严厉地斥责过她。他是那样一个漂亮勇敢的军人。而她又是那样一个年轻的女孩子，只有十七岁。谁会料到他作出那样的保证，可是已经有妻子了。”

“不管怎样，”姨婆说，“我想她的苦恼总算过去了。去年四月，一个正直好心的男人同她结了婚。他的名字叫亨利·斯帕罗。他们住在默瑟县。”

“他必须真正爱她，”祖母说，“相信她。”

两人都不讲话了。然后，雷切尔姨婆问，“这孩子知道吗？南希知不知道她是谁？”

南希溜出了小屋，跑进树林里去了。她头脑发晕。这孩子……知不知道她是谁？

她哪能知道，在大约两百年后，人们还会问这同一个问题。

在一七九三年，南希九岁时，祖父约瑟夫死了，祖母决定离开可恶的肯塔基而回到弗吉尼亚去。她的大儿子托马斯很有见识，留在弗吉尼亚没有走。她要去和他一起住，把小的也带去。

小的。南希明白那是不包括她的。在祖母准备搬迁的那些日子里，南希感到比任何时候都孤单，不知道自己今后的情况怎样。

初夏的一天，正当她在把一束束麻线织成麻布时，一

对夫妇带着一个婴儿骑马走上前来。他们不是邻居，南希以前从未见过他们。但因旅客总是受移民们欢迎的，南希便客气地起立行礼。这两个陌生人下了马，并且向她走来。那个女人的面部表情引起了南希的注意。那个女人看着她，显得非常痛苦，她目光炯炯地探视着，使南希想起了松鼠那双亮闪闪的急切的眼睛。那是一双漂亮的眼睛，大大的，即使被弓形的太阳帽遮着也明亮有神。她把婴儿交给男的，然后向南希跑来。“好孩子，快告诉我，”她气吁吁地说，“你叫什么名字？”

“我——我叫南希。”

南希觉得有两支胳膊向她环抱过来，把她紧紧地搂在怀里，使她感觉到了对方的怦怦的心跳。她悄悄地对南希说，“亲爱的！我的孩子！我亲爱的孩子！”南希产生了一种奇怪的感觉——她是在重温很久以前的经历，好象她过去受到过那双臂膀的抚慰。

突然，祖母出现在木屋门口，用手遮着眼睛凝视刚到的客人。两张脸同时露出了喜悦的神色，两人互相拥抱。

“露西！我的孩子！这些年来——”

“我早该来的，妈。当我听说爸爸去世的时候。我就希望——你高兴见我吗？”

“当然，噢，当然高兴！我相信你爸爸到后来也是觉得过意不去的。但你了解他，他很倔强——”

“妈妈，这是我丈夫，亨利·斯帕罗。这是——”那个

女人期望地转向南希。祖母突然眯起眼睛踌躇了一下。“这是，”她说，“我孙女南希。孩子，这是你姑妈露西。”

那个女人迅速地吸了口气。“我明白了，”她说。“你喜欢这样称呼。嗯，我——我想，这可能是最好的称呼。”

那个男人跨上前来。“是的，亲爱的，”他说。他的声音里既有严肃的暗示又有安慰。“可以肯定，这对我们大家来说都是最好的称呼。”

南希仍然可以感到，搂着她的臂膀把她抱得紧紧的。她非常肯定，在很久以前这双臂膀抱过她，那就是她经常梦见的妈妈的臂膀。如果她就是妈妈，为什么她们又那样说呢？为什么要她称露西姑妈呢？

斯帕罗夫妇来访的那些日子是南希最快乐的日子。不管她和露西·斯帕罗之间是什么关系，她们就象麻毛衣服上的麻和毛那样连成了一体。南希的机灵超过了她的年龄。如果说她确信露西姑妈是她的妈妈的话，她同样肯定亨利·斯帕罗不是她的爸爸。有时她发现他在看她时的眼光和她常常察觉到的祖母的眼光是同样的冷漠。

不仅因为人多，而且因为慌着要搬家、分家，小屋的人熙熙攘攘，忙作一团。约瑟夫·汉克斯一家就要分散了。祖母找到了几伙可靠的人，她好同他们一起去弗吉尼亚。结果只有十二岁的约瑟夫要与她同行。大的两个儿子能够自己谋生了。波莉和南妮将分别和他们住在一起。似乎只有南希仍然是奇特的一个。她怎么办呢？

根据计划，还有一个人要留下，那就是贝特西姑姑。
“你和我，”她对南希说，“同斯帕罗他们两个一起到默瑟县去。露西姑妈需要人帮忙。路上我们可以去看雷切尔姨婆和理查德姨公。”

南希的心活跃起来了。她有人要了！

时间过得很快，出发的日子到了。南希简直等不得。她就要动身向东旅行，迎着升起的太阳，走向新的生活。同行的有两个她最喜欢的人——贝特西姑姑和那个两眼柔和明亮、她必须称作姑妈但很想喊作妈妈的女人。

他们动身很早，日出前就来到了比奇河附近的理查德姨公的木屋。南希屏住气，那是她所看到的最大的木屋，有两间屋子而不是一间！真正的椅子，不是三只脚的凳子，有一张桌子，周围坐上十二个人也不显得拥挤。

“欢迎你，亲爱的。”姨婆用两臂抱着她。“我希望你在这儿过得快活。”

南希迷惑不解。他们在贝里家只呆一天，时间那样短，她为什么会不快活呢？

那天晚上，在那间有大壁炉的屋子里，南希和贝特西姑姑睡在一张用大树枝做成的床上，盖着一张野牛皮。环境很陌生，她感到难以入睡。

“我们早上很早就得动身吗？”她问。

长时间的寂静。可能贝特西姑姑睡着了。但是没有。她翻过身来，把南希抱在怀里。“她们没给你讲吗，宝贝！